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王虹娟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93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C9477@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323822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2382262_114年度實施計畫.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學人員培訓及認
證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3年11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3970號函
辦理。

二、本案參加對象為現職正式教師，薦派原則如下：

(一)111至113學年度校內有開臺灣手語課程且未有臺灣手語
教師，請薦派編制內現職正式教師培訓，並以可授課之
教師為主。

(二)1校1人為原則。

(三)因分配參訓名額有限，一經錄取後請全程參與培訓。

(四)考量區域師資均衡及學校開課需求，審核後由本局統一
薦送參訓名單，最終以國立嘉義大學是否通知錄取。

三、報名方式（兩項都需填報）：

(一)有意願且符合參訓之正式教師，至國立嘉義大學辦理之



網頁 (<https://forms.gle/P37w8KtGL4ZyzJuX9>) 填寫報名基本資料。

(二) 另，請於113年12月6日前至校務行政系統完成填報，並上傳核章後之報名表。

四、主辦單位訂於113年12月16日公告培訓名單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首頁最新公告區 (<http://www.ncyu.edu.tw/cset/>)，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及培訓相關訊息。

五、培訓時程及地點如下：

(一) 培訓時程：114年1月至6月，實際授課時間另行公告。

(二) 課程時數：108小時，課程安排以每周1天，課程結束後，辦理初級臺灣手語課程評量，評量通過後，續上中級臺灣手語課程及學科課程。

六、參與本計畫之現職正式教師，請學校依錄取通知及培訓之課表（含培訓後測驗）給予公（差）假或公假派代登記，參訓教師排代課鐘點費由國教署另案補助。

七、本計畫申請課程抵免：針對已擁有證照（手語翻譯員等）或具手語能力或教學經驗之教師，如報名時得申請課程抵免，其抵免方式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

八、本計畫開班說明會訂於113年12月25日（星期三）下午6時，以線上會議方式（會議連結：<https://s-l-teach-ncyu-112.webex.com/s-l-teach-ncyu-112-tc/j.php?MTID=m923743634b9b49158aae0a33c092c50d>）辦理，請參訓教師依時參與說明會，恕不個別通知，若當日不克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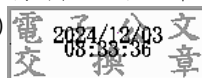


加，說明會資料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供參。

九、對培訓及認證事宜有疑問者，請洽國立嘉義大學，聯絡電話（05）2263411分機2430、2431、2433及2434。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小(除 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 外)、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除 新北市立豐珠中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